

平顶山市湛河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文件

平湛政务和大数据〔2022〕4号

湛河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关于表彰 2021 年度湛河区政务服务优秀 社会监督员的通报

区行政服务中心、各社会监督员、各股室、各窗口：

2021 年，按照“放管服”、“一次办妥”改革工作具体部署，积极转变工作作风，不断提升政务服务效能，各项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。各政务服务社会监督员认真履职，大胆监督，充分发挥好监督员、联络员、宣传员、体验官的作用，用“聚光灯”看窗口、用“放大镜”找问题，认真开展检查监督，积极建言献策，工作中涌现出先进典型事迹，为树立典型、鼓励先进，经局党组研究，决定对袁建国、闫清华、

任丽娜给予通报表彰。

希望受表彰个人珍惜荣誉，当好领头雁，各监督员要以先进为榜样，不断探索政务服务监督的新思路、新方法，为推动我区政务服务工作水平迈上新台阶发挥更大作用。

